

上市地：上海证券交易所

证券代码：600395

证券简称：盘江股份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 可行性分析报告 (三次修订稿)

二零一六年八月

近年来，中国经济进入“新常态”，经济发展的内涵发生了深刻变化，经济发展由高速转向中高速发展。受宏观经济增速放缓、能源结构调整、环保压力加大等因素影响，国内煤炭行业持续面临产能过剩、需求不足的局面，煤炭价格继续下滑、效益下降，煤炭企业经营压力加大，整个煤炭行业运行形势严峻。

面对经营环境的挑战，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盘江股份”）公司拟依托现有丰富的煤矿资源优势，将煤炭开采过程中产生的煤泥、煤矸石等废弃物加以充分利用，通过建设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募投项目产出电能，优化公司以煤炭为主的单一产品结构并提升煤矿资源的综合利用水平。

一、募投资金使用计划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4.1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计划项目。具体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入总额不超过
1	老屋基“上大压小”低热值煤热电联产动力车间项目	141,099	141,000
合计			141,000

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可以通过项目法人或其他方式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以上项目，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再予以置换；募集资金到位后，若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在不改变拟投资项目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法规、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的程序对上述投资项目的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或者通过公司自筹资金解决。

二、募集项目的基本情况与可行性分析

（一）老屋基“上大压小”低热值煤热电联产动力车间项目

1、项目背景及基本情况

老屋基电厂属公司自备电厂，旨在为盘江矿区煤矿提供安全电源。老屋基电厂现有装机容量 30 兆瓦，设计以燃烧煤泥、劣质煤和煤矸石为主，电厂一期工程于 1994 年投产，二期工程于 1999 年投产。由于老屋基电厂机组容量小、效率低，在 2014 年新环保法颁布实施后，为更好满足生产需求及环保要求，公司决定关停整改老屋基电厂。

公司拟在老屋基电厂原厂址上重建低热值煤热电联产动力车间，即增设 2 套 150 兆瓦大型发电机组替代原有 30 兆瓦小型机组（“上大压小”模式），与此同时建设配套供电走廊以及 220 千伏的电网接入系统。

整个项目预计 2017 年建成投产。投产后，公司将新增年供电量 16 亿度，新增年供热量 4,200 万亿焦耳。项目新增供电量将优先供应公司下属矿区，富余电量将出售至电网公司，而新增热能将供应贵州红果经济开发区（两河新区）。

项目的实施对于加快盘江矿区的煤矸石、煤泥、劣质煤的综合利

用，保证盘江矿区的电源支撑和安全生产，促进贵州红果经济开发区（两河新区）发展循环经济有着重要的战略意义。

2、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1）保证煤矿供电系统安全稳定的需要

由于煤矿行业的特殊性，必须确保煤矿供电系统的安全稳定可靠。2007 年，国家电力监管委员会、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国家煤矿安全监察局联合下发了《关于加强煤矿供用电安全工作的意见》（电监安全[2007]15 号），强调应加快煤矿供用电电网规划与建设，多渠道筹措资金建设并改造煤矿供用电设施。因此，建设自备电厂并由其直接对矿区供电，对于确保公司煤矿的供电稳定、用电安全尤为重要。

（2）转型发展的战略需要

我国煤炭行业目前仍处于调整期，煤炭价格较历史高点已经经历大幅下滑。作为传统煤炭企业，公司亟需寻求产业升级以应对挑战。长期以来，公司以煤炭作为最主要产品，产品结构较为单一。通过本项目发展电力产业，不但可以使公司产业链通过销售电能、热能向下游延伸，促进产品结构多元化，还能增强对煤炭行业周期性的抵御能力，从而加快公司的战略转型。

（3）降低成本的需要

面对煤炭需求不振及煤炭价格下跌，降低成本愈发成为本公司维持盈利能力的关键措施。通过本项目，公司将实现煤泥、煤矸石等工

业废料的再利用，从而减少排放费用。另一方面，由于本项目的发电成本远小于从外部购电成本，公司亦能通过本项目降低电力采购成本。

3、项目建设的可行性

（1）政策可行性

煤炭生产和洗选中会产生大量煤矸石、煤泥等低热值煤资源。这些低热值煤通常缺乏市场，大多长期堆存在矿区，由于易自燃，并对大气、水体和土壤造成严重污染，已经成为矿区环境治理的难题。因此，煤矸石等低热值煤资源的再利用一直属于国家政策鼓励的范畴。

2006 年 9 月，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印发《国家鼓励的资源综合利用认定管理办法》，将符合特定条件的利用煤矸石（石煤、油母页岩）、煤泥发电列为鼓励的资源综合利用项目，可以按照相关规定享受税收等优惠政策。

2011 年 11 月，国家能源局发布《关于促进低热值煤发电产业健康发展的通知》（国能电力[2011]396 号），明确发展低热值煤发电产业有利于提高能源资源利用效率、减轻矿区生态环境污染和节约土地和运力资源。文件提出，到 2015 年力争实现全国低热值煤发电装机容量达到 7,600 万千瓦，年消耗低热值煤资源 3 亿吨左右，形成规划科学、布局合理、利用高效、技术先进、生产稳定的低热值煤发电产业健康发展格局。

2012 年 1 月，国务院发布《关于进一步促进贵州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2]2 号），要求充分发挥能源矿产资源优

势，合理布局建设煤矸石综合利用电厂，支持产业园区和城市发展热电联产机组，积极推动煤电联营。

2014 年 12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信部、国土部、环保部等 10 部门联合发布了《煤矸石综合利用管理办法》，规定对符合燃煤发电机组环保电价及环保设施运行管理的煤矸石综合利用发电（含热电联产）企业，可享受环保电价政策。

综上，本项目属于国家政策鼓励的范围，符合国家的产业政策方向，对节能减排、环境保护具有积极意义。

（2）市场可行性

该项目已与贵州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电网公司”）签订《贵州电网电厂并网意向协议书》，项目建成后，发电机组将与电网公司的电网相连，富余电量将按照市场价格出售给电网公司。此外，公司已与贵州红果经济开发区管委会签订了投资框架协议，协议指定该项目为贵州红果经济开发区（两河新区）的供热配套项目，项目产出的热能将全部供给贵州红果经济开发区（两河新区）各个企业。

4、项目发展前景

目前西部大开发在中国区域协调发展总体战略中居于优先地位，得到了党中央国务院大力支持，西部大开发战略的深化必将加快贵州省经济社会跨越式发展的进程，也给能源开发和电力建设带来了难得的历史机遇。

盘江矿区煤炭资源总量为 186 亿吨，2014 年，公司下属及托管煤矿原煤产量约 1,130 万吨；2015 年，盘江矿区原煤产能约 4,500 万吨，产量约 3,600 万吨。近年来，宏观经济增速持续下行，根据国家供给侧改革化解过剩产能的要求，盘江矿区将进一步淘汰落后产能。未来，随着宏观经济复苏，盘江矿区原煤产量有望出现回升。在煤炭的生产和洗选过程中会产生大量低热值煤资源，而目前仅有一小部分得到利用，低热值煤的利用空间较大。

另一方面，根据《贵州省红果经济开发区两河新区供热专项规划》，贵州红果经济开发区（两河新区）热负荷预测近期（至 2018 年左右）平均用汽量约 271 吨/小时，最大用汽量约 375 吨/小时；随着工业园区引入的企业增加，至 2025 前，园区平均用汽量预计将达到 427 吨/小时，最大用汽量达到 575 吨/小时。本项目建设后，将提供新区企业热负荷所需要的热源。

综上，建设老屋基“上大压小”低热值煤热电联产动力车间项目，不仅可带动盘江矿区相关产业发展，促进地区经济振兴，为贵州红果经济开发区（两河新区）供热，还能消耗掉以山脚树矿为主的公司下属矿区选煤厂产生的煤泥和部分煤矸石，减轻矿区的环境污染，提高当地人民的生活质量水平，有着广阔的发展前景。

5、项目建设周期和内容

项目建设期预计为 2.5 年，实施期为 2015 年至 2017 年。建设内容包括热力系统、燃料供应系统、除灰系统、水处理系统、供水系统、

电气系统、热工控制系统、脱硫系统、脱硝系统等主辅生产系统，以及交通运输工程、储灰场工程、水质净化等配套单项工程。

6、项目投资概算

项目预计总投资约 141,099 万元，单位投资 4,522 元/千瓦，拟主要使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入，不足部分通过公司自筹资金解决。总投资主要包括建筑工程支出约 32,884 万元，安装工程支出约 29,324 万元，设备购置费用约 55,878 万元，其他费用约 23,013 万元。

7、项目经济效益分析

经测算，项目财务内部收益率（税后）为 8.45%，项目投资回收期（税后）为 10.71 年。

8、项目立项、土地、环评等报批情况

本项目已取得贵州省发改委、贵州省国土资源厅、贵州省环保厅、贵州省水利厅等相关政府部门的批复，省级监管部门核准情况及核准文件如下表所示：

序号	文件名称	文件出具机构	文号
1	贵州省发展改革委关于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老屋基“上大压小”低热值煤热电联产动力车间项目核准的批复	省发改委	黔发改能源[2014]2379 号
2	关于项目开展前期工作的通知	省发改委	黔发改能源[2014]855 号
3	项目用地预审的复函	省国土资源厅	黔国土资预审字[2014]128 号

序号	文件名称	文件出具机构	文号
4	节能评估报告的审查意见	省发改委	黔发改环资[2014]2214 号
5	水土保持方案的复函	省水利厅	黔水保函[2014]223 号
6	水资源论证报告书的批复	省水利厅	黔水资源函[2014]106 号
7	老屋基煤电化循环经济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省环保厅	黔环审[2014]125 号

三、本次非公开发行对公司业务及财务情况的影响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对公司经营业务的影响

目前，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煤炭开采和洗选加工。公司目前销售收入中煤炭销售占比较高，2013 年、2014 年、2015 年及 2016 年 1 至 3 月，公司煤炭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均超过 90%，发电及其他业务占比较低。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将为公司中长期发展提供必要的支持。老屋基“上大压小”低热值煤热电联产动力车间项目的完成，可以在保证公司自身电力需求的同时，实现从煤炭开采-煤炭洗选-发电-供热的链条延伸，增加公司外传供电、供热收入，使煤炭产品就地转化为电力、热力产品，降低生产成本和销售成本，减少生产经营风险。

（二）本次非公开发行对上市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的总资产、净资产规模将有一定幅度的增加，同时资金实力将有效增强，资产负债率将有所降低，财务结构更趋合理。本次非公开发行有利于降低公司的财务费用，增强抵御财务风险的能力，为公司的持续发展提供良好的资金保障。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净资产、总股本将有所增加，但由

于募投项目产生的经营效益需要一定的时间才能体现，因此短期内可能会导致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等财务指标出现一定程度的下降。但随着募投项目的实施，公司的业务收入和盈利能力将得到有效提升，财务状况亦将获得进一步改善。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分析结论

综上所述，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公司的发展需要，具有实施的必要性。投资项目产品具有较大的市场空间，募集资金的使用将会给公司带来良好的投资收益。通过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将进一步优化公司产品结构，增强公司竞争力，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页无正文，为《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三次修订稿）》之盖章页）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八月十九日